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财政拨款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公开管理办法 (试行)

沈医保办发〔2024〕46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算信息公开工作，保证预算公开质量，强化社会监督，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沈阳市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部门预算，是经市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及所属单位预算。

第四条 部门预算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算信息公开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积极稳妥、分级负责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五条 局办公室负责本单位的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 按规定公开局本级及所属单位的预算信息；
- (二) 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 (三) 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工作要求，向财政部门反馈我局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
- (四)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六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 (一)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二) 部门主要职责及预算单位构成；
- (三) 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及报表，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等；
- (四)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五) 名词解释。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以沈阳市医疗保障局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为主要平台，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八条 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信息，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第五章 公开要求

第九条 接收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信息数据后，认真核对并填报预算公开信息。

第十条 严格按批复的预算金额、支出科目等据实编制说明事项，及时主动公开信息，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生育保险（以下简称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医疗保障经办服务标准化工作，制定全市医疗保障具体经办业务流程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医疗保障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证明、待遇支付及费用结算等经办服务工作。承担全市医疗救助、市直全额单位人员医疗补助及大病补助经办服务工作。承担全市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及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经办服务工作。承担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签订工作，依据服务协议对定点医药机构日常检查、监督管理。承担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结算及拨付工作。承担全市医用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等相关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维护工作；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平台信息化建设工作，做好全市医疗保障经办业务的信息系统维护工作。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为纳入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设 14 个副处级内设机构、10 个副处级分支机构和 3 个正科级分支机构。

(一) 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党群人事部、基金财务部、基金拨付部、内部控制部、定点药店服务部、定点医疗机构服务部、单位参保部、居民参保部、医疗生育审核部、结算部、政策咨询部、信息技术服务部和公共业务服务部。

(二) 分支机构。和平、沈河、皇姑、大东、铁西、浑南、于洪、沈北、苏家屯、辽中 10 个分中心为副处级分支机构；新民、法库、康平 3 个分中心为正科级分支机构。

**第三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
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8.05
		二、卫生健康支出	277,689.46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四、住房保障支出	867.24
本年收入合计	279,367.88	本年支出合计	279,489.94
上年结转结余	122.06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9,489.94	支出总计	279,489.94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营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事业单位收入	上缴收入	附属单位补助收入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489.94	6,543.11	5,977.77	565.34	272,946.83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79,489.94	6,543.11	5,977.77	565.34	272,946.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8.05	928.05	922.10	5.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35	918.35	912.40	5.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28	224.28	218.33	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4.07	584.07	58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20808	抚恤	9.70	9.70	9.70		
2080802	伤残抚恤	9.70	9.70	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689.46	4,747.82	4,188.43	559.39	272,941.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56.17	231.17	231.17		29,92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17	231.17	231.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925.00				29,92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1013	医疗救助	14,031.00				14,03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4,031.00				14,03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451.29	4,516.65	3,957.26	559.39	934.64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08.19				708.19
2101550	事业运行	4,516.65	4,516.65	3,957.26	559.39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26.45				226.4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5.19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5.19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5.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7.24	867.24	86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7.24	867.24	86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86	605.86	605.8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38	261.38	261.3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9,367.88	一、本年支出	279,489.9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9,367.88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8.0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卫生健康支出	277,689.4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二、上年结转	122.06	(四) 住房保障支出	867.2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0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79,489.94	支 出 总 计	279,489.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367.88	6,543.11	5,977.77	565.34	272,824.77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79,367.88	6,543.11	5,977.77	565.34	272,824.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8.05	928.05	922.10	5.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35	918.35	912.40	5.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28	224.28	218.33	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4.07	584.07	58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20808	抚恤	9.70	9.70	9.70			
2080802	伤残抚恤	9.70	9.70	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572.59	4,747.82	4,188.43	559.39	272,824.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56.17	231.17	231.17		29,92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17	231.17	231.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925.00				29,92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1013	医疗救助	14,031.00				14,03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4,031.00				14,03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334.42	4,516.65	3,957.26	559.39	817.7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08.19				708.19
2101550	事业运行	4,516.65	4,516.65	3,957.26	559.39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9.58				109.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7.24	867.24	86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7.24	867.24	86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86	605.86	605.8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38	261.38	261.3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43.11	5,977.77	565.34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6,543.11	5,977.77	56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4.04	5,584.04	
30101	基本工资	1,583.27	1,583.27	
30102	津贴补贴	1,310.79	1,310.79	
30103	奖金	83.39	83.39	
30107	绩效工资	1,020.44	1,02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4.07	584.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00	1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17	231.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9	2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5.86	605.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6	34.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4.54	160.70	563.84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212.03		212.03
30208	取暖费	1.29		1.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5.00		155.00
30211	差旅费	12.00		12.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45.45		45.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70	160.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7		109.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03	233.03	
30302	退休费	158.33	158.33	
30304	抚恤金	69.70	69.70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1.5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总计	3.00		3.00		3.00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 事务服务中心	3.00		3.00		3.0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2,946.83	272,824.77	272,824.77					122.06	122.06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72,946.83	272,824.77	272,824.77					122.06	122.06				
	政府专项-市直全额单位人员医疗补助	29,925.00	29,925.00	29,925.00										
	政府专项城乡医疗救助	9,504.00	9,504.00	9,504.00										
	医保中心经办经费-2026	43.58	43.58	43.58										
	医保中心专家审查费-2026	66.00	66.00	66.00										
	医保中心合同制职工岗位经费-2026	708.19	708.19	708.19										
	政府专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58,424.00	58,424.00	58,424.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	2,748.00	2,748.00	2,748.00										

	资金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138,418.00	138,418.00	138,418.00									
	结转-沈阳市国货国用信创工程项目	5.19							5.19	5.19			
	实名验证服务费(2025结转)	5.40							5.40	5.40			
	基金执法监督(2025结转项目)	0.44							0.44	0.44			
	医疗保险宣传经费(2025结转)	1.67							1.67	1.67			
	沈阳市贴心医保档案项目(2025结转)	59.36							59.36	59.36			
	医疗救助等专项资金审核(2025结转)	48.00							48.00	48.00			
	医保中心医保基金追缴诉讼费(2025结转)	2.00							2.00	2.00			
	提前下达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直达资金	31,209.00	31,209.00	31,209.00									
	提前下达省财政医疗救助补助直达资金	1,779.00	1,779.00	1,779.0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8.05	928.05	928.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35	918.35	918.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28	224.28	224.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4.07	584.07	58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20808	抚恤	9.70	9.70	9.70										
2080802	伤残抚恤	9.70	9.70	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689.46	277,572.59	277,572.59					116.87	11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56.17	30,156.17	30,156.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17	231.17	231.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925.00	29,925.00	29,92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28,051.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28,051.00										
21013	医疗救助	14,031.00	14,031.00	14,03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4,031.00	14,031.00	14,03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451.29	5,334.42	5,334.42					116.87	116.8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08.19	708.19	708.19										
2101550	事业运行	4,516.65	4,516.65	4,516.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26.45	109.58	109.58					116.87	116.8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5.19	5.19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5.19	5.19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9							5.19	5.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7.24	867.24	86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7.24	867.24	86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86	605.86	605.8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38	261.38	261.38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243.22	7,126.35	7,126.35					116.87	116.87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4.04	5,584.04	5,584.0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9.18	1,542.31	1,542.31					116.87	116.8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6.69	1.50	1.50					5.19	5.19				
50601	资本性支出	1.50	1.50	1.50										
50602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19							5.19	5.19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89.03	44,189.03	44,189.03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4,030.70	44,030.70	44,030.70										
50905	离退休费	158.33	158.33	158.33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28,051.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228,051.00	228,051.00	228,051.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79,489.94	279,367.88	279,367.88					122.06	122.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4.04	5,584.04	5,584.04										
30101	基本工资	1,583.27	1,583.27	1,583.27										
30102	津贴补贴	1,310.79	1,310.79	1,310.79										
30103	奖金	83.39	83.39	83.39										
30107	绩效工资	1,020.44	1,020.44	1,02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4.07	584.07	584.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00	110.00	1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17	231.17	231.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9	20.29	2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5.86	605.86	605.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6	34.76	34.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9.18	1,542.31	1,542.31					116.87	116.87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15.0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212.03	212.03	212.03									
30208	取暖费	1.29	1.29	1.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5.00	155.00	155.00									
30211	差旅费	12.00	12.00	12.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708.19	708.19	708.19									
30228	工会经费	45.45	45.45	45.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70	160.70	160.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52	218.65	218.65					116.87	116.87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 如此表为空表, 则表示部门无债务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采购安排的支出。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101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440.14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537.6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65.34			
年度绩效目标	维护医保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管理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5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全部公开		2026-12
		社会效益	医保电子凭证使用覆盖率	>=	95	%	2026-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保障医保基金平稳运行			全部公开		2026-12
		规范医疗保险制度改革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市直全额单位人员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9,925.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市直全额单位医疗补助足额、按时发放到位。主要用于市直全额单位人员的医疗保险补助，包括医疗补助和个人账户补助，保障市直全额单位人员的医疗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享受个人账户补助人数	\geq	8.2	万人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享受个人自付医疗费减负补助人数	\geq	2	万人		
	质量指标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个人自付医疗费减负补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个人账户补助完成率	=	100	%		
	时效指标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医疗补助完成时限	=	12	个月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直全额单位人员个人账户补助及就医补助		有效保障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医疗补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直全额单位人员对市级医疗补助资金保障的满意度	>=	95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城乡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9,504.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医疗救助主要用于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救助和倾斜救助，对其基本医疗保险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按照基本救助和倾斜救助政策给予分段救助。保障城乡困难群众的医疗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人数	>=	10	万人	2026-12			
			城乡困难群众享受医疗救助人次	>=	19	万人	2026-12			
		质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实际享受城乡医疗救助人数占比城乡居民总参保人数	>=	2	%	2026-12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12月底按时完成	=	12	月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就医补助		有效保障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享受医疗救助满意度	>=	9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中心经办经费-2026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43.58										
总体目标	满足业务需求，资金预算合理。争取用最少的资金，满足最大的使用量，维护医保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人群使用人数	>=	1000	次/月	2026-12				
			维修次数	>=	75	个、次	2026-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2026-12				
			项目完成率	>=	95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医保业务正常平稳运行		得到提升		2026-12				
			工作效率提高率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中心专家审查费-2026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66.00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更好的完成重病症历审核及年度考核工作，通过与临床专家交互提高审核经办人员业务水平，聘请医疗机构专家审核病历，包括临床专家与编码专家等。进行全数据分析，为医保支付制度改革提供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历审核专家人次	<=	1650	人次	2026-12				
			门诊慢特病认定病例数量	=	8	万份	2026-12				
		质量指标	专家入库率	<=	100	%	2026-12				
			卷宗审核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慢性病参保人员门诊就医负担		得到减轻		2026-12				
			防止基金流失，维护基金稳定运行		得到维护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中心合同制职工岗位经费-2026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708.19										
总体目标	提高医保服务质量，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量	=	1512	次	2026-12				
			专业培训场次	>=	1	场	2026-12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发放率	>=	95	%	2026-12				
			培训覆盖率	>=	95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医保工作顺利进行		顺利进行		2026-12				
			保障能力		有效保障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58,424.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人数	>=	402.39	万人	2026-12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补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2026-12				
		成本指标	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	730	元/人/年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参保补助		有效保障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满意度	>=	9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748.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人数	>=	10	万人	2026-12			
		质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12 月底按时完成	=	12	月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就医补助		有效保障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享受医疗救助满意度	>=	9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38,418.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人数	>=	402.39	万人	2026-12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补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2026-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满意度	>=	9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实名验证服务费(2025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5.40									
总体目标	及时核验参保人账户信息准确性，提高基金支出效率，保障参保人合法权益，提升生育津贴发放、手工报销等业务划款准确性、及时性，同时辅助完成其他场景实名认证核验，规范医保经办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金额	<=	18	万元	2026-12			
			服务量	=	180000	次	2026-12			

		质量指标	软件合格率	=	100	%	2026-12			
			项目完成率	=	100	100%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2026-12			
			保证医保工作顺利进行		顺利进行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率	>=	95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基金执法监督（2025 结转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0.44									
总体目标	本项目实施期内，将严格对标《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等系列政策文件要求，高效完成省级统筹的各市交叉互检任务，实现以下目标：一是按省医保局部署组建飞检队伍，圆满完成既定行程的监督稽查工作，全面覆盖指定两定医药机构，重点核查政策执行、服务质量、基金支出管理等关键环节，确保检查覆盖全面、重点突出；二是精准排查违规使用医保基金问题，违规问题认定准确规范，案件查处流程合规有序，有效规范两定医药机构服务行为；三是严格规范使用财政资金，按预算足额支付飞检组成员交通费、住宿费及出差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执行率均达到相关要求，无浪费及违规开支情况，确保飞行检查任务顺利落地，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设备数量	=	160	台(套)	2026-12			
			查处违法违规案例曝光数	>=	3	例	2026-12			
		质量指标	基金监督举报登记率	=	100	%	2026-12			

			检查医疗机构处理率	\geq	95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能力		显著提升			2026-12			
		鼓励百姓积极参与基金监管，共同维护基金安全		积极参与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疗保险宣传经费（2025 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67									
总体目标	新媒体运维方案成熟，可持续性强，建议长期纳入医保宣传体系。符合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4〕38号）等文件要求，符合国家医保改革方向，预算编制科学，绩效目标明确且可达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量	=	10000	次		2026-12			
		开展宣传次数	\geq	10	次		2026-12			
	质量指标	印刷品破损率	\leq	1	%		2026-12			
		项目完成率	=	100	100%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意见采纳率	\geq	95	%		2026-12			
		线上服务办理次数	\geq	5000	次/月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率	>=	95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贴心医保档案项目（2025 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59.36									
总体目标	沈阳贴心医保档案项目是进一步落实辽宁省数字经济发展战略、积极发展“健康辽宁”、“一人一档”信息库的重要抓手。项目通过医保数据资源的共享应用、高效管理和精准分析，提升医保部门的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为参保人员提供更加便捷、个性化的医保服务，同时确保医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安全监管。项目对于推动医保现代化、数智化升级具有重要意义，且具备可持续发展潜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量	=	100000	次	2026-12			
			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软件合格率	=	100	%	2026-12			
			项目完成率	=	95	100%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医保工作顺利进行		顺利进行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期使用年限可靠性	>=	3	年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疗救助等专项资金审核（2025 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48.00									

总体目标	为加强基金支出管理，聘请专家对困难人员医疗救助医疗费用、门诊慢特病和高值药品评估认定及医疗费用进行事后审核及疑点筛查。预计减少医保基金支出 80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人次数	>=	1000	人次	2026-12			
			专家论证次数	>=	12	次	2026-12			
		质量指标	卷宗审核率	>=	100	%	2026-12			
			项目完成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基金损失	>=	8000000	元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医保工作顺利进行		顺利进行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中心医保基金追缴诉讼费（2025 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00									
总体目标	防止医保基金流失，确保基金安全，做到应收尽收，应还尽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量	=	2	次	2026-12			

			诉讼案件数量	>=	5	件	2026-12			
	质量指标		起诉率	=	100	%	2026-12			
			调查取证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基金追偿提升率	=	100	%	2026-12			
			法律服务提升率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31,209.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人数	>=	402.39	万人	2026-12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补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2026-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满意度	\geq	9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省财政医疗救助补助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779.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救助资金按时、足额下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人数	\geq	10	万人	2026-12			
		质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12 月底按时完成	=	12	月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就医补助		有效保障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持续保障时限	=	1	年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享受医疗救助满意度	\geq	90	%	2026-12			

第四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收支总预算 279489.94 万元，比 2025 年度收支总预算 265106.96 万元，增加 14382.98 万元，主要是由于城乡医疗救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等政府专项及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均有所增加。

（一）收入预算 279,489.94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9367.8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

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122.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2.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79489.94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6543.11 万元；
2. 项目支出 272946.83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7 个，涉及资金 272946.83 万元。

二、关于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6 年度预算数比 2025 年度预算数减少 19.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5 年度预算数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5 年度预算数减少 19.8 万元，主要是由于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公务接待费比 2025 年度预算数 0 万元。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22.8	3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8	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	3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度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 0 万元，下降 0%。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度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

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在 2026 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个，实际编制 1 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 / 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6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7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7 个，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 / 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五）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 年度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委托业务费预算 0 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